

汪曾祺：写小说就是写回忆

汪曾祺(1920年3月5日—1997年5月16日),江苏高邮人,中国当代作家、散文家、戏剧家、京派作家的代表人物。汪曾祺在短篇小说创作上颇有成就,对戏剧与民间文艺也有深入钻研。作品有《受戒》《晚饭花集》《逝水》《晚翠文谈》等。今年是汪曾祺诞辰100周年。而今年5月18日,江苏高邮汪曾祺纪念馆正式开馆,从此文艺青年又多了一个打卡圣地。



西南联大的“懒学生”

汪曾祺毕业于西南联大,这是大家都晓得的。他在昆明先后待了七年,五年读书,两年教书。除家乡高邮和北京外,这是他一生待的最长的地方。他曾写过一篇散文《七载云烟》,详细叙述当年在昆明的情况。这七年,是他人生中最美妙的七年,又年轻,又无牵挂。除了读书,就是游荡。在昆明,他还至少恋爱了两次,有一次因为失恋,躺在床上不吃不喝两天。当然,也有过一个时期,贫困潦倒,连吃饭的钱都没有。但精神上,却是极其自由的。

正如汪曾祺自己所说:“使我成为这样一个人,这样一个作家——不是另一种作家的地方,是西南联大。”

西南联大学制四年,汪曾祺却读了五年,因为他的体育和英语不及格,不能毕业,留了一年。汪曾祺在学校是个不用功的学生,喜欢到处逛,泡茶馆,跑图书馆,可“不爱上课”(汪曾祺自语)。喜欢的就听,不喜欢的就不听。比如朱自清的课,他就不听,曾说过:“朱自清教我们宋词。他上课时带一沓卡片,一张一张地讲。我老是缺课,因此朱先生对我印象不佳。”

家人闲坐,灯火可亲

用恬淡质朴的文字,歌咏着生活的温馨,于无声处揭示生命的饱满和丰盈,是汪曾祺散文的最大特点。

其散文集《家人闲坐,灯火可亲》第二辑里,汪曾祺勾勒了一幅豁达从容的人生写意图。他先后从平民百姓的业余爱好,以及自己“下放”张家口亲历中,体悟到人生的要义——只要随遇而安,把烦心事郁闷事想开些,心灵便会轻松、轻盈。这种“玩”的心态,既能养心、还能安神、更能怡情,使人在与大自然的亲近中,于油盐酱醋茶的沁润中,于翰墨书香的濡染中,逐步培养出安之若素乐观向上的生活态度。秉持着这种闲适和洒脱,也就有了汪曾祺亦文、亦画、亦美食的旷达人生。

书中,对于自己曾经历过的曲折和坎坷,汪曾祺却极少提及,而更愿意念及那些平凡中的感动,忆起生命里的每一次丰厚汲取。他意味深长地说:“生活,是很好玩的。”的确,如果没有历经重重磨难,怎么会有一袭烟雨任平生的大度,又怎么会有汪曾祺对生活通透的感悟?

文笔中有“暗功夫”

青年时代,汪曾祺喜欢在街上逛,书店、裱画店……“无目的地闲走,闲看”。经过锡箔作坊,师傅用很大的木槌夯砸锡片,他都看得津津有味。《七载云烟》中,他感慨:“我们在街上很难深入这种生活的里层,只能切切实实地体会到:这是生活!我们在街上闲看。看卖木柴的,卖木炭的,卖粗瓷碗、卖砂锅的,并且常常为一点细节感动不已。”当代学者孙郁说,人们只知道汪曾祺厉害,却不知道他何以厉害。汪曾祺文笔中有许多“暗功夫”,他是从古典和乡土中缓缓而来,从大众和民间

提取诗意,这样的作家“百年之中,不过寥寥数人耳”。

上海《文汇报》编辑周毅在编选《一个甲子的风雨人情——笔会60年珍藏版》时,无意中发现了汪曾祺上世纪40年代发表在《文汇报》上的好几篇佚文,都是写于昆明的“黄土坡”或“白马庙”。后来,清华大学教授解志熙和他的学生裴春芳、东北师大的徐强,在翻阅民国时期资料时,又进一步发现了汪曾祺的大量早期佚文。这些文章,才华横溢,充分证明了沈从文为什么那么欣赏他、喜欢他,并且说出“汪曾祺写得比我好”的话来。

这一切是一个梦境

1997年3月,汪先生去世前两个月,又写了散文《猫》:

有一次,在昆明,我看见过一只非常好看的小猫……这猫真小,连头带尾只有五六寸,雪白的,白得像一团新雪。这猫也是懒懒的,不时睁开蓝眼睛顾盼一下,就又闭上了。屋里有一盆很大的素心兰,开得正好。好看的女人、小白猫、兰花的香味,这一切是一个梦境。

汪先生说过:写小说就是写回忆。回忆是经过沉淀的岁月。是明晰宛若秋空般澄明,或删除繁就简如冬树般简洁。《昆明猫》即是。

(本报综合)

《受戒》书摘

书摘一

明海出家已经四年了。他是十三岁来的。明海在家叫小明子。他是从小就确定要出家的。他的家乡不叫“出家”,叫“当和尚”。他的家乡出和尚。就像有的地方出剿猪的,有的地方出织席子的,有的地方出箍桶的,有的地方出弹棉花的,有的地方出画匠,他的家乡出和尚。人家弟兄多,就派一个出去当和尚。当和尚也要通过关系,也有帮。明海家田少,老大、老二、老三,就足够种的了。他是老四。他七岁那年,他当和尚的舅舅回家,他爹、他娘就和舅舅商议,决定叫他当和尚。他上学时起了个学名,叫明海。舅舅说,不用改了。于是“明海”就从学名变成了法名。

书摘二

到了一个河边,有一只船在等着他们。船头蹲着一个跟明子差不多大的女孩子,在剥一个莲蓬吃。明子和舅舅坐到舱里,船就开了。明子听见有人跟他说话,是那个女孩子。“是你要到荸荠庵当和尚吗?”明子点点头。“当和尚要烧戒疤?”明子不知道怎么回答,就含含糊糊地摇了摇头。

书摘三

仁山,即明子的舅舅,是当家的。不叫“方丈”,也不叫“住持”,却叫“当家的”,是很有道理的,因为他确实实干的是当家的职务。他屋里摆的是一张账桌,桌子上放的是账簿和算盘。

书摘四

又划了一气,看见那一片芦花荡子了。小英子忽然把桨放下,走到船尾,趴在明子的耳朵旁边,小声地说:“我给你当老婆,你要不要?”明子眼睛鼓得大大的。“你说话呀!”明子说:“嗯。”“什么叫‘嗯’呀!要不要,要不要?”明子大声地说:“要!”“你喊什么!”明子小小声说:“要——!”

